

新約的應許

我要與以色列家和猶大家另立新約(耶三一：31)

信實的神，從來沒有背信的不良記錄。這樣不變的信實，是我們所不習慣的，幾乎不能理解；因為我們生活在虛謊的文化裡面。神的信實，保證祂對守約的人施慈愛；神的公義，使祂必須追討人背約的罪。

人有許多背約的理由，從來不會缺乏理由；但都是不能成立的。神用言語，用刑杖，他們的惡性總不能改。

在神全家盡忠的摩西(來三：2)，上了西乃山，從神那裡接受律法，是耶和華親自用指頭寫在兩塊石版上的。摩西離開他們的眼，不過四十晝夜，山下的以色列人，就鑄造了金牛犢來崇拜，當作領他們出埃及的神，還說是向耶和華守節。摩西下山看見百姓敗壞了，就發怒，把兩塊石版摔碎(出三二：19)。因為遵守律法必須要有心；有了律法，而沒有從心裡遵行的能力，就成了無用，不能成就一事。

後來神又叫摩西重造兩塊石版，寫上律法；以色列人帶進應許之地，放在建成的聖殿約櫃裡。但選民的歷史，仍然是滿了背約犯罪的記錄。顯明律法的無能，徒法不能自行。到聖殿被毀，人民被擄的時候，約櫃與法版都不見了。先知預言說：到將來有一天，“人必不再提說耶和華的約櫃，不追想，不記念，不覺缺少，也不再製造。”(耶三：16)所指的就是耶穌的工作，用祂自己的血另立新約，藉聖靈寫在人的心版上。

耶和華說：“日子將到，我要與以色列家和猶大家另立新約...我與以色列家所立的約乃是這樣：我要將我的律法放在他們裡面，寫在他們心上。我要作他們的神；他們要作我的子民。”(耶三一：31,33)

舊約石版律法的基本缺陷，因為是寫在石版上(來八：7)。所以新約的職事，是藉永生神的靈，寫在人的心版上，就是叫人相信主耶穌基督，而成為神的兒女，順從神，而從心裡遵行神的旨意。(林後三：3)在舊約之下，以色列人雖然稱為神的子民，卻沒有真正認識神。只有靠賴主耶穌基督的恩典，人才可以認識神，而得拯救。罪是認識神的阻隔。聖經記載，立約是要殺牲流血。舊約獻祭，並不能除去人的罪；所以主耶穌必須把自己獻上，祂的血“洗淨你們的心，除去你們的死行，使你們事奉那永生神。”(來九：14)